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和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 **新项目名称及投资总金额：**

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 22,019.20 万元；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总投资 56,035.54 万元；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原名“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总投资 244,787.16 万元。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公司拟变更原“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 23,654.99 万元和原“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 17,721.51 万元用于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和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

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设定计算期为 16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项目第 2 年为投产期，达到设计能力 40%，第 3 年达到设计能力的 80%，第 4 年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投资回收期 8.14 年（含建设期）；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合作期限为 15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3 年，项目收益在合作期内回收；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合作期限为 15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2 年，项目收益在合作期内回收。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91 号文《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

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1,804,276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54 元。截至 2017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已向上述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8,52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2,862.00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5,658.0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会验字[2017]447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以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徽商银行曙光路支行、光大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徽商银行泾县支行、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等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上述银行。

（三）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0,605.53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单项完成 60.94%；“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565.34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单项完成 37.70%；“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43.13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单项完成 26.57%；“淮北市中湖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6,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单项完成 100.00%；“泾县生态文明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513.12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单项完成 99.95%。

以上项目合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5,627.12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合计完成 63.10%，剩余募集资金 50,070.14 万元。

此外，各项目专户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金额合计 383.34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50,453.48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比例	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金额	含利息的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	------	---------	----------	--------	--------------	--------------

		①	②	③=②/①	④	⑤=①-②+ ④
1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50,221.78	30,605.53	60.94%	202.80	19,819.05
2	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23,600.00	0	0.00%	54.99	23,654.99
3	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6,805.00	2565.34	37.70%	38.11	4,277.77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3,550.00	943.13	26.57%	37.03	2,643.90
5	淮北市中湖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36,000.00	36,000.00	100.00%	0.00	0
6	泾县生态文明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15,520.48	15,513.12	99.95%	50.41	57.77
合 计		135,697.26	85,627.12	63.10%	383.34	50,453.4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为原“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 23,654.99 万元和原“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 17,721.51 万元（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2,097.54 万元继续投入施工机械购置项目），变更后用于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和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23,654.99	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	15,700.00
		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	8,356.64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17,721.51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17,319.86
合计	41,376.50	-	41,376.50

（注：自本次变更通过董事会审议至募集资金最终投资期间，该募集资金专户

产生的利息及投资收益亦投入该项目，并相应减少公司自有资金投入的金额)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拟通过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三建”）进行增资的形式投入募集资金，涉及关联交易。对安徽三建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对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37）。“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和“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募集资金拟作为 PPP 项目公司资本金的方式投入，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宜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原“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拟利用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原有土地 100 亩，通过新增国内先进、高效生产设备，新建 2# 厂房以及对 1# 厂房部分的厂房进行内涵改造及设备基础建设，并完善厂区供电、供气等配套公用设施，形成完整的 PC 构件生产体系。本项目产品为 PC 构件系列产品，根据市场分析和预测，结合产品工艺要求，确定本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各类预制构件 26 万 m³，其中叠合板 10 万 m³、内墙板 8 万 m³、外墙板 6 万 m³、楼梯、阳台和空调板 2 万 m³。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扩大公司产能，满足市场的需求，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本项目的建设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三建全资子公司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该项目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23,600 万元，目前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剩余募集资金 23,600 万元及利息 54.99 万元，合计剩余募集资金 23,654.99 万元。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原计划新增投资 93,363.78 万元，用于子分公司购置桥隧设备（含轨道交通施工设备）、起重设备、运输设备、混凝土设备等建筑施工设备，项目计划实施期 2 年。

该项目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50,221.78 万元，截至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购置施工机械设备使用募集资金 30,605.53 万元，完成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60.94%，剩

余募集资金 19,616.25 万元及利息 202.80 万元，合计剩余募集资金 19819.05 万元。

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和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合计剩余募集资金 43,216.25 万元及利息 257.79 万元，总计剩余募集资金 43,474.04 万元，本次拟变更其中 41,376.50 万元。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1、原“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立项时间较早，主要投资生产叠合板、内墙板、外墙板、楼梯、阳台和空调板等各类预制构件。随着近几年装配式建筑的快速发展，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结构发生变化，管片市场前景更为广阔，原实施方案已不能满足当前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由于市场环境发生上述变化，公司拟调整该项目建设内容，重新选址建设生产基地，新设子公司作为实施项目主体，并增加管片生产线。公司对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进行调整，有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益，进一步促进公司装配式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方向和股东利益。

2、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强基础管理工作，建立了有效的施工机械设备管理、保养维修及调度使用制度，提高了现有施工机械的使用效率。同时近年来建筑行业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大装配式建筑、海绵城市、地下管廊等建设，间接导致传统施工设备现时需求减缓。基于上述原因，“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新增施工机械设备的购置速度有所放缓，如该项目继续实施，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和“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 41,376.50 万元变更用于“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和“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

1、项目内容及规模

此次实施主体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三建投资设立的安徽建工北城建筑工业

有限公司，新购土地 132.6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为 44,956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产各类预制构件 5 万立方和管片 5 万立方的生产规模，产品包括叠合板、内墙板、外墙板、楼梯、阳台和空调板及管片等。主要建设内容为：

1) 土建工程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44,956 m²，拟建设 1 栋生产厂房 36,790 m²，高度 17 米，1 栋 4 层办公楼 3,750 m²，一栋职工食堂 1416 m²和一栋倒班宿舍 3,000 m²。

2) 设备工程

项目购置设备包括 3 条综合流水线设备、1 条固定模台生产线设备、1 条管片加工生产线设备、1 条钢筋加工设备、2 套混凝土搅拌站设备、货场起吊设备及其他辅助设备。

3) 其他公用辅助工程

项目配套建设给排水、消防、变配电、堆场、围墙、道路、场区硬化、绿化等附属工程。

项目总投资 22,019.2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20,519.2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500.00 万元。

2、项目审批情况

(1) 2020 年 1 月 22 日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安徽建工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长丰县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2) 2020 年 4 月 20 日长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地字第 340121202020010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 2020 年 5 月 16 日长丰县人民政府出具长政地出（2020）19 号《关于同意安徽建工北城工业有限公司安徽建工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建设的批复》；

(4) 2020 年 6 月 2 日该项目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皖（2020）长丰县不动产权第 0018460 号）；

(5) 2020 年 6 月 9 日长丰县应急管理局出具《长丰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分类审核表》；

(6) 2020 年 6 月 22 日长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建字第 340121202021029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7) 2020 年 6 月 22 日长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第 340121202007140101 号《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3、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5,700.00 万元和其他自筹资金 6,300.00 万元作为资本金投入安徽三建。上述资金投入安徽三建后由安徽三建向安徽建工北城建筑工业有限公司进行注资，用于实施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该项目预计可实现年收入 21,572.88 万元，年平均总成本费用为 18,099.94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3,219.60 元，年均净利润为 2,414.70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12.46%，税后投资回收期 8.14 年(含建设期)。

(二) 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

1、项目内容及规模

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五期路网工程、火车站旧址修缮工程，其中五期路网工程共新建 12 条城市道路和 4 座桥涵（道路集中在总区域面积约 7 平方公里范围内），新建道路总长度 17 公里，新建桥梁 3 座、箱涵 1 座。

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56,035.54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为 42,636.0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约为 10,655.86 万元、建设期利息约为 2,743.59 万元。

2、项目审批情况

(1) 2019 年 4 月 19 日固镇县财政局出具《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的批复》；

(2) 2019 年 4 月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完成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库入库工作；

(3) 2020 年 3 月 13 日固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关于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

(4) 2020 年 3 月 30 日固镇县人大常委会出具固人常发（2020）2 号《关于批准将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及教育体育基础设施提升 PPP 项目政府付费纳入跨年度财政预算的决议》；

(5) 2020 年 4 月 24 日蚌埠市固镇生态环境分局出具固环许（2020）19 号《关于固镇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函》。

(6) 2020 年 5 月 6 日固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第一批五条道路）；

（7）2020 年 5 月 22 日固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2 条道路）。

3、合作模式

本项目采用 BOT 的运作模式实施，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具备相应资质和施工能力的社会资本方，政府和社会资本方共同出资设立 PPP 项目公司，政府授予项目公司经营权，在授权期限内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设计、投资、融资、建设及运维。项目公司与中标社会资本方直接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无需再进行二次采购。

本项目总投资额 56,035.54 万元；项目公司资本金 11,945.8 万元，其中本公司资本金出资 9,556.64 万元，占比 80%，政府方出资代表出资 2,389.16 万元，占比 20%。

项目授权运营期 13 年（不含建设期），建设期 2 年。

4、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8,356.64 万元作为项目公司资本金投入该项目，其余资本金由本公司自筹。

5、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总收入约为 87,587.39 万元，投资综合内含报酬率为 15.54%，纯投资内含报酬率为 8.75%。

（三）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原名“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1、项目内容及规模

安徽省安庆市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起于太湖县晋熙镇陈家屋附近，止于大石乡，大体呈南北走向，是太湖路网结构重要的组成部分。项目有主线和连接线两部分，主线起点位于太湖县晋熙镇陈家屋附近，顺接现状 S246，途径晋熙、新仓、江塘、徐桥、大石，终点位于大石乡太湖与望江交界处，接望江县 S246 太湖至望江段一级公路。连接线起点位于沙坝附近接主线，自西向东沿规划走向至城东加油站附近接现状 S246，建设路段全程 39.27km。

本项目总投资 244,787.16 万元，其中：建安费 167,600.00 万元、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 48,699.3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8,061.06 万元、预备费 6,435.39 万元、建设期利息 13,371.79 万元、水保环保增加费 619.61 万元。

2、项目审批情况

（1）2016 年 10 月 27 日，安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安发改许可（2016）

213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2) 2016 年 12 月 13 日，安庆市国土资源局出具庆国土资预(2016)35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的函》；

(3) 2016 年 12 月 26 日安庆市城乡规划局出具庆规(2016)512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申请规划选址意见的函》；

(4) 2017 年 1 月 18 日，安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安发改许可(2017)2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5) 2017 年 5 月 26 日，安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安发改许可(2017)85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6) 2017 年 6 月 9 日安庆市水利局出具安水许可(2017)11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7) 2017 年 9 月 6 日太湖县水利局出具太水政(2017)11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长河三桥、长河四桥、血防河大桥防洪评价报告的批复》；

(8) 2017 年 10 月 18 日太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太环保(2017)144 号《关于太湖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9) 2018 年 4 月 12 日安庆市交通运输局出具宜交建管函(2018)31 号《关于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10) 2018 年 5 月 16 日，安徽省林业厅出具林资地审(2018)26 号《关于 S211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项目临时使用林地的批复》；

(11) 2018 年 10 月 30 日太湖县财政局出具《关于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的复函》；

(12) 2018 年 11 月 15 日，太湖县人民政府出具太政秘(2018)19 号《关于同意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13) 2019 年 1 月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完成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库入库工作；

(14) 2019 年 5 月 5 日太湖县人大常委会出具太人常(2019)12 号《关于批准将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财政支出责任纳入跨年度财政预算的决议》；

(15) 2020 年 4 月 27 日，安庆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项目进行了质量安全监督交底并向项目公司下发了《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受理书》；

(16) 2020 年 5 月 12 日安庆市交通运输局出具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施工行政许可决定书。

3、合作模式

本项目采用 BOT 的运作模式实施，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具备相应资质和施工能力的社会资本方，政府和社会资本方共同出资设立 PPP 项目公司，政府授予项目公司经营权，在授权期限内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设计、投资、融资、建设及运维。项目公司与中标社会资本方直接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无需再进行二次采购。

项目总投资额 244,787.16 万元；项目公司资本金 48,987.96 万元，其中本公司资本金出资 35,271.33 万元，占比 72%，联营体合作方出资安徽省高路建设有限公司出资 8,817.83 万元，占比 18%；政府方出资代表出资 4,898.80 万元，占比 10%。

项目建设期 3 年，授权运营期 12 年（不含建设期）。

4、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7,319.86 万元作为项目公司资本金投入该项目，其余资本金由本公司自筹。

5、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总收入约为 416,333.29 万元，投资综合内含报酬率为 6.76%，纯投资内含报酬率为 4.08%。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

1、项目市场前景

随着近两年装配式建筑的快速发展，装配式建筑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根据《合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建筑产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合政办[2019]22 号文）要求，到 2025 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 30% 以上，建筑产业链总产值达 2,000 亿元以上，预制混凝土构件设计总产能达到 500 万立方以上，市场需求空间大。目前，合肥市地铁建设已先后开通了 1 号线、2 号线，3 号、4 号、5 号、6 号线已在建设中，2 号线东延线、3 号线南延线、4 号线南延线、6 号线一期、7 号线一期、8 号线一期 2020 年 3 月 17 日已获国家发改委批复，总里程 109.96 公里。未来合肥市城市轨道交通(地铁)线网规划十五条轨道线，总长度约 525 公里，后期的地铁建设量将不断扩大，地铁管片市场需求量随之增大，管片生产市场前景广阔。综上，未来装配式建筑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量大，市场前景广阔。

2、项目风险分析与对策

（1）管理风险

在项目的管理、组织实施过程中，可能由于不可抗力或客观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施、管理过程中的潜在的疏漏，导致上述项目推迟、无法实施或项目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水平，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同时加强各类人员系统的专业技能培训，优化管理体系、提升管理效率。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尽管公司也对 PC 构件及管片未来的市场需求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装配式建筑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增长迅速，市场前景广阔，但随着相关市场规模的扩大，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持续高速发展，将有更多国内外企业进入该业务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建立系统的市场和顾客信息收集、沟通机制，及时跟踪分析市场形势以及市场需求变化，全方位关注客户对产品、技术等当前和未来发展需求，不断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进一步增强研究开发能力和试验试制能力，为保持和提升公司在核心设备和核心应用领域的竞争优势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

（3）原材料风险

该项目主要原材料为钢材、水泥、砂、石子等。原材料采购价格对项目收益的影响很大，若因市场因素引起原材料价格上涨，可能导致该项目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拓宽采购渠道，注重收集价格信息和预测、分析价格走势。同时做好生产计划和预测工作，力求保持合理的库存水平，以确保在原材料的价格相对稳定，并争取在确保质量和采购量的前提下降低采购价格。

（二）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

1、市场前景

固镇县南城区是本县实现引河入城、跨河发展，加速城市建设步伐的重要举措。南城区北起浍河和京沪铁路一线，南至连城镇城南村和杨庙乡徐庄村，东至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西至漕浍引河西 1.5 公里处，规划总面积 16 平方公里。打造“城中有水、水中有城，城中有园、园中有城，城中有景、景中有城，更加宜居、宜业、宜游”的滨河新县城，2013 年以来，固镇县高标准、高起点实施跨河发展，着力打破铁路、浍河制约向南发展的屏障，集居住、商贸和文化旅游组团为一体的总体规

划设计，其中核心区 5.7 平方公里。

通过对本项目的建设场址及建设条件、建设内容及规模、工程建设方案、投资估算、环境保护及节能、经济及社会评价等方面的论证，本项目社会及经济效益显著，项目建成后可有效推动固镇县的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并且近几年固镇县经济运行良好，项目建设地方财政配套资金有保证，具有可靠的还贷能力，该项目可行。

2、项目风险分析与对策

（1）资金缺口风险：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共 15 个子项目，各子项目一旦开工，面临的资金压力很大。

应对措施：本项目银行融资已落实，项目公司将积极与银行沟通，列好计划，确保在项目实施期间资金充足。

（2）资金成本风险：PPP 项目贷款属于专门借款，使用有严格规定，需要根据施工进度使用。贷款分次投放或施工进度滞后，直接影响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增加融资成本。

应对措施：控制项目融资成本率。计划根据实际资金需求细化放贷金额，最大程度的降低资金成本。签订灵活的放款和还款合同，控制放款节奏，在确保项目公司资金使用的同时降低资金成本。

（3）工程进度风险：工程建设工期的滞后，将导致进入运营期的时间节点变化，政府付费的后延导致到期银行还本付息的违约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工程进度的控制和管理，加强对施工方单位、监理单位的管理和督促，加大服务和协调力度，确保按照计划工期完成建设任务，及时交付运营，努力争取提前交付，提前实现资金回笼。

（4）政府部门不能及时付款，导致到期银行还本付息的违约风险。

应对措施：本 PPP 项目已完成必要的政府审批程序，项目合法合规，手续齐全，并经当地人大批准列入政府财政预算，资金来源有保障，回款风险较小；项目公司将把完成政府回款工作作为运营工作的第一要务，做好相关预案，并加强与政府方和银行的充分沟通，尽可能降低到期银行还本付息的违约风险。

（三）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1、市场前景

安徽省安庆市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起于太湖县晋熙镇陈家屋附近，止于大石乡，大体呈南北走向，是太湖路网结构重要的组成部分。现有的道路等级较低已不能满足沿线城镇化建设的需要，严重制约了地方经济发展。

本项目的建设将改善了区域的公路状况、基础设施水平和投资环境，提高该地区综合运输能力，能加快太湖县实现经济产业结构优化的进程，可以改善地区居民的生活水平，对沿线经济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同时该项目还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项目建设地方财政配套资金有保证，项目可行。

2、项目风险分析与对策

（1）资金成本风险：该项目大部分资金依赖银行贷款融资，融资成本的波动和资金沉淀将给项目带来资金成本风险。

应对措施：本项目银行融资已落实，项目公司将积极与银行沟通，列好计划，银行提款与施工进度匹配，减少资金沉淀，降低资金成本。

（2）工程进度风险：工程建设工期的滞后，将导致进入运营期的时间节点变化，政府付费的后延导致到期银行还本付息的违约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工程进度的控制和管理，加强对施工方单位、监理单位的管理和督促，加大服务和协调力度，确保按照计划工期完成建设任务，及时交付运营，努力争取提前交付，提前实现资金回笼。

（3）政府部门不能及时付款，导致到期银行还本付息的违约风险。

应对措施：本 PPP 项目已完成必要的政府审批程序，项目合法合规，手续齐全，并经当地人大批准列入政府财政预算，资金来源有保障，回款风险较小；项目公司将把完成政府回款工作作为运营工作的第一要务，做好相关预案，并加强与政府方和银行的充分沟通，尽可能降低到期银行还本付息的违约风险。

五、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意见，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系公司基于业务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而进行的必要调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

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是基于市场环境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原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

六、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备查文件

- （一）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 （四）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3 日